

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木沥村柏公下小组实施 SM-03-1 地块边坡复绿工程采购预算审核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惠城区三栋镇木沥村柏公下组集体经济组织 地址：三栋镇木沥村柏公下村民小组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具备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能力，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服务内容：工程地址位于三栋镇木沥村柏公下村内，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复绿约 7350 平方米，总投资约 19.5 万元。 2. 服务要求：按合同要求完成项目预算审核工作并提交相关合格的预算审核成果文件。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三栋镇木沥村柏公下村内 2. 履行方式：此为一个项目一次选取委托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服务金额最高 2300 元，最低

		2000 元，以最终中选的方案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



		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